

# 公 示

根据《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 2020 年度“激励干事创业、奉献火红年代”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》(苏委办〔2020〕82 号)，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牵头表彰高质量发展中的“财税贡献”推荐，经研究，拟将以下集体和个人作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，予以公示：

## 一、高质量发展“财税贡献”先进集体

昆山市财政局

吴江区财政局

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收入核算科

国家税务总局常熟市税务局

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

## 二、高质量发展“财税贡献”先进个人

姜婷雯 (苏州市财政局 副处长)

童璘珏 (吴中区财政局 科长)

徐 晨 (姑苏区财政局 科员)

徐 洁 (苏州工业园区国库支付中心 科员)

方明元 (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 一级行政执法员)

袁莉月（国家税务总局张家港市税务局 股长）  
王洪斌（国家税务总局太仓市税务局 局长）  
施 昊（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副科长）

公示时间：2020年12月2日至12月8日（共5个工作日）

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对象有需要反映的情况，可直接向苏州市财政局党组、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党委，派驻市财政局纪检监察组、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党委纪检组反映。

